

证券代码：430318

证券简称：四维传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召集人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也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12月14日15:00—2023年12月15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430318 | 四维传媒 | 2023年12月1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 45 号 4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提名罗险峰、王琼、罗倩怡、傅忠红共同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五届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二名，任期三年，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在第五届董事会人员被选举之前，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设置累计投票子议案如下：

- 1.1 提名罗险峰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 提名王琼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 提名傅忠红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4 提名罗倩怡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审议《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提名陈洪、谢建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五届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二名，任期三年，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在第五届董事会人员被选举之前，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设置累计投票子议案如下：

- 2.1 提名陈洪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2 提名谢建秋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审议《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提名盛卢庆、孔凡太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在第五届监事会人员被选举之前，现任监事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设置累计投票子议案如下：

3.1 提名盛卢庆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3.2 提名孔凡太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四）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应条款》的议案

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电子产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工具销售，皮革销售，日用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模具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钟表销售。

增加后经营范围：数字作品的制作、集成，数字作品的数据库管理，数字出版、数字出版软件、数字出版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字出版、数字出版软件、数字出版硬件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景观设计，图文制作，会展服务，市场调查，纸张、印刷器材销售，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产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工具销售，皮革销售，日

用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模具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钟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增加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机构核准的内容为准。同时根据工商机构核准的经营范围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订。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说明

公司因增加经营范围，需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二条修改为“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数字作品的制作、集成，数字作品的数据库管理，数字出版、数字出版软件、数字出版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字出版、数字出版软件、数字出版硬件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景观设计，图文制作，会展服务，市场调查，纸张、印刷器材销售，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产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工具销售，皮革销售，日用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模具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钟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五）审议《追加全资子公司投资》的议案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四维数字图文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公司自有资金向上海四维数字图文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4 亿元，追加投资的投资款拟用于上海四维数字图文有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至（三），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至（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3、出席会议股东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4日 8:30-11:30；13:00-17: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45号4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罗倩怡 电话：021-65115111

（二）会议费用：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